

浙江东日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一、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

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连续三个交易日(2012 年4月5日、2012 年4月6日、2012 年4月9日)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 20%，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股票交易属于异常波动情况。

二、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

本公司进行了自查，并向控股股东进行询证，对相关情况进行了核查。

1、经征询，公司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，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。

2、公司控股股东确认：目前不存在重大资产重组、收购、发行股份等行为，同时承诺至少 3 个月内不筹划同一事项。

3、除上述事宜外，没有任何根据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、商谈、意向、协议等。

三、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

本公司董事会确认，本公司未来三个月内没有任何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、商谈、意向、协议等，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上交所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、对

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。

四、风险提示

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，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报刊、网站，本公司发布的信息以在上述指定报刊、网站刊登的公告为准，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风险。

浙江东日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二年四月九日